

神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市住建局 2023 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市政府办：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现将 2023 年度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住建局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坚决落实中央、省、市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严格按照条例相关要求，有序推进全局政务公开各项工作。

（一）主动公开

按照《条例》规定和市政府要求，围绕“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重大建设项目批准与实施、保障民生等方面，立足住建职能，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保障公民的民主权利，促进依法行政，服务民生的重要举措。一是按要求发布信息，定期检

查更新频率，保证公开时效。二是严把政务公开“四关”，从明确责任、保密审核、公开质量、系统运转着手，规范政务公开各项工作。三是我局全年在市政务信息集约平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50 余条，突出重点领域，其中公开行政权力运行信息 37 条，通过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公开政务信息 20 余条。

（二）依申请公开

2023 年，我局未收到公开政府信息申请，无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

1. 推行政务公开标准化建设，推动基层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努力实现基层政务公开全覆盖。

2. 规范政府信息发布流程。严格网站发布审批流程，规范信息发布程序，确保内容合法、合规。

3. 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公开行政处罚结果、执法人员信息等。做到重大决策全知晓、政策解读零距离、意见征集渠道畅通，人大政协提案议案答复全部按照要求、按时间节点公开。

（四）监督保障

一是加强内部监管，定期检查，保证公开信息更新频率。二是设立监督邮箱，接收广大群众和服务对象的监督。三是接受上级关于政务公开的考核督办，对于出现的问题，及时整改。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3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1.42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法提供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均为兼职，各项重点工作业务繁忙，投入政务公开精力不足；二是部分干部职工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要性认识不够，缺乏主动公开的意识。三是对政务公开方面的法律法规学习的不深不透。

下一步，我局将进一步捋顺政务公开工作机制，指定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继续加强培训和教育，不断强化全局干部职工

的公开意识，适应工作要求，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得到全面落实。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神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10月12日